

有關 114 學年度參與學生實彈射擊訓練及繳費相關注意事宜

- 一、請參與 114 年實彈射擊體驗高三學生(含進修部學生)，於 115 年 5 月 13 日依據規劃時間各班實施集合(如附件)，請參與學生統一於遊覽車上實施點名作業；請參與學生注意時間管制，本活動依據規定時間離校，避免影響後續行程。未參與實彈射擊體驗高三學生，於射擊日當日依原課表實施授課。
- 二、本次射擊體驗活動地點：陸軍第二六九旅金龍靶場(桃園市龜山區)。
- 三、參與學生所需費用共計 **421 元整**(護目鏡 25 元、保險 141 元、車資 **255 元**)由學生支付，統一實施線上繳費，繳費時限為 115 年 3 月 24 日下午 1610 時起至 115 年 3 月 31 日晚上 24 時止。
※1. 凡學生未完成繳費不得參與 115 年 5 月 13 日實彈射擊體驗活動。
2. 保險承保範圍說明：
(1)每一個人特定活動死亡及失能保險 100 萬。
(2)每一個人特定活動醫療保險(實支實付)10 萬。
(3)每一個人特定活動緊急救援費用保險 50 萬。
- 四、實彈射擊訓練課程(7 小時以上，含全校射 4/17 及 5/8 擊預習及射擊安全規定說明)，如學生曠課 1 節課(或請假超過 1 節課以上)及經訓練後發現操作姿勢不良，經指導後仍有影響安全顧慮行為，將不同意實施彈射擊，避免發生意外。
- 五、有關服裝管制：請所有參與實彈射擊訓練及體驗活動學生，**統一穿著長袖長褲學校校服**，嚴禁穿著便服、短袖、短褲、等拖鞋及涼鞋服裝，避免於操作時造成手部及腿部擦傷。如參與學生經勸導後，仍未配合修正，將取消射擊體驗活動，並依校規實施適當懲處。
- 六、參與實彈射擊訓練及體驗高三學生，如頭髮過長，請運用適當方式將頭髮整理好，以利實施操作。
- 七、有關手機管制：依據國防部要塞堡壘地帶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1 款「非受有國防部之特別命令，不得為測量、攝影、描繪、記述及其他關於軍事上之偵察事項規定。」規定，請所有進入軍事設施人員，不得未經權責單位同意完成拍照或攝影事宜；承辦單位已律定攝影人員完成相關作業，所有成果後續將呈現在校網「校園寫真」內，供全校師生參考運用。
- 八、參加彈射擊體驗學生，如有身體不適狀況，請尋求相關醫療單位治療，切勿隱瞞病情參與活動；如因病情嚴重(或患有法定傳染疾病)，請立即告知師長協處，避免影響參與學生健康狀況。
- 九、凡參加實彈射擊體驗學生，嚴禁在營區及靶場等場域私下脫離班級行動，避免發生校外意外安全事件。
- 十、參加實彈射擊體驗班級學生，活動日當日中餐建議統一訂購便當，避免返校



時未能順利用中餐。

十一、如學生或家長有相關疑問，請洽主任教官，以利提供必要之協助，電話：02-22612483 轉 51。

附件

車次	時間 (出發時間)	班級	說明	備考
1	0710	行政用車	相關工作人員	
2-7	0740	電機三甲、電機三乙 電機三丙、機械三甲 機械三乙、鑄造三甲	本車次人員至大崗靶場完成射擊後(約上午 0930 時起)，由張育嘉生輔員各別管制各班返回學校，預計 1030 返回學校；第 4 節課正常上課。	
8-12	0800	鑄造三乙、汽車三甲 汽車三乙、資訊三甲 資訊三乙	本次人員至大崗靶場完成射擊後(約上午 1000 時)，由張育嘉生輔員各別管制各班返回學校，預計 1100 返回學校；第 4 節課正常上課。	
13-17	0910	模具三甲、模具三乙 製圖三甲、製圖三乙 製圖三丙	1. 本梯次班級第 1 節課正常上課。 2. 本梯次人員至大崗靶場完成射擊後(約上午 1120 時)，由張育嘉生輔員各別管制各班返回學校，預計 1220 返回學校；下午正常上課	
18-22	1230	體育三甲、應英三甲 應英三乙、資處三甲 資處三乙、進修部	1. 本梯次班級，上午正常上課，請中午用完餐，準時 1230 時出發，統一於下午 1400 時實施實彈射擊體驗，班級實彈射擊後，由張育嘉生輔員各別管制各班返回學校。 2. 完成射擊班級直接返回學校。	
23	1540 (返校)	行政用車	相關工作人員	

